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浦行审投简字〔2023〕1号

关于主城区路灯设施节能改造及箱变设施安全 消险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城管局：

你单位《浦口区小型工程项目简易审批部门意见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管理的通知》（浦政办发〔2022〕47号）和《关于预下达2023年主要指标、招商引资、重点项目计划的通知》（浦发改字〔2022〕53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主城区路灯设施节能改造及箱变设施安全消险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江浦街道。

三、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拟对江浦街道33条道路路灯设施实施节能改造、箱变设施安全消险等工程。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工程总投资估算约38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335.13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建设工期：本项目建设工期为8个月，请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展、竣工等基本信息。

六、在工程组织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

施工安全，各项安全措施未达要求不得开展建设，切实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要结合项目日常运行的特点，按照行业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七、请认真落实相关节能措施，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强制性节能标准进行节能设计，在开工建设前完成节能审查工作。

接此批复后，请抓紧开展项目后续工作，根据省市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规定，该项目不再审批初步设计及概算，经批准的投资估算按投资概算进行管理。工程建设过程中请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投资规模，确保项目如期保质建成投入使用。

附件： 投资估算表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1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该项目代码为：2301-320111-89-01-476610)

抄送： 区发改委、财政局、城建局、水务局、生态环境局、规划资源分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统计局、税务局，江浦街道。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1月17日印发

附件

投资估算表

项目名称：主城区路灯设施节能改造及箱变设施安全消险项目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万元）
一	工程费用	335.13
1	服务器升级	3.77
2	智能配电箱改造	152.28
3	安装控制器	179.08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23.36
1	设计费	7.25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10
3	监理费	6.80
4	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及公证费	0.10
5	材料检验试验费	1.01
6	保险费	1.01
7	造价咨询费	1.25
8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1.50
9	临时设施	3.35
三	预备费	21.51
四	工程总投资	380